2022年度遂宁市儿童福利院“亲子园业务用房二装及设备采购”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公示

一、项目信息

**项目名称：**2022年度“亲子园业务用房二装及设备采购”项目

**项目主要内容：**按照《遂宁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21年7-9月，2022年1-3月和清算2021年1-12月福利彩票公益金地方分成资金的通知》（遂财综〔2022〕102号）文件精神，该项目对青岗山安置小区业务房200平方米（4套，每套50平米）进行二次装修，同时配备包括床、空调和衣柜等必要设备设施，专项用于学龄儿童学习生活保障。

**项目周期：**2022年9月至2022年12月

**资金额度：**30万元（福彩公益金地方分成资金）

**项目负责人：**张精华

**联系方式：**0825-8533158

**项目完成情况：**已全部完成

**接受督查情况：**2022年度“亲子园业务用房二装及设备采购”项目经费接受市财政局监督检查，项目实施规范，资料完整齐备，受助对象满意。

二、项目效果

**实际效果：**

项目从2022年9月开始实施，2022年12结束，对青岗山安置小区业务房200平方米（4套，每套50平米）进行二次装修和设备采购，本着满足基本功能、经济适用、力戒浮华的原则，杜绝豪华装修和高档采购，为学龄阶段的孤残儿童提供温馨、整洁的学习生活环境，真切的感受家的温暖，为儿童成年后回归家庭和更好地融入社会打好基础。

**图片展示：**

****



三、资金管理办法

《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财社〔2021〕60号）、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六个办法的通知（民办发〔2019〕34号）、《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川财社〔2020〕64号）、《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川民发〔2021〕102号）、《遂宁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》（遂财规〔2020〕2号）。